## 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产品"三品一标"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 责任分工

为加强组织领导,市农业农村局决定成立农产品"三品一标"领导小组(以下简称"领导小组"),主要职责及成员单位如下:

## 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中央一号文件有关部署,落实农业农村部有关要求,指导和统筹推动农产品"三品一标"四大行动,组织开展有关重大问题调研,提出政策建议。组织推动有关会议、规划、行动、方案、政策落实。争取相关政策、资金投入,协调解决有关事项。

## 二、领导小组

领导小组组长:分管局领导。

成员: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、发展规划科、乡村产业发展科、计划财务和审计绩效科、市场与信息化科、科技教育科、种植业管理科、畜牧科、水产科、奶业管理科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市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、市农业产业服务中心等单位负责同志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,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## 三、任务分工

(一) 平顶山市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行动

建立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目录制度、强化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布局和建设、分类制定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标准、强化基地质量安全监管、提升基地辐射示范带动能力。

牵头单位: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

承担单位: 市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

参与单位: 其他相关成员单位

(二) 平顶山市农产品品质提升行动

培优区域特色品种、构建特征品质指标体系、编制区域性生产操作规程和质量分级标准、集成推广绿色生产技术、建设优质农产品科技成果转化试验站、开展农产品营养品质宣传科普。

牵头单位: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

承担单位:市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

参与单位: 其他相关成员单位

(三) 平顶山市优质农产品消费促进行动

加快培育绿色优质农产品品牌、持续打造"三展一训"宣传 平台、开展多形式产销对接活动、建强专业化推广渠道。

牵头单位: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、市场与信息化科、乡村产业发展科

承担单位: 市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、市场与信息化科、乡村 产业发展科

参与单位: 其他相关成员单位

(四) 平顶山市达标合格农产品亮证行动

强化亮证服务能力、依法推进全程亮证、推行承诺达标合格 证信息化管理、推动农产品销售多场景亮证、开展达标合格农产 品亮证活动、宣传展示典型案例。

牵头单位: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

承担单位: 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市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

参与单位: 其他相关成员单位